第一章 竞价采购公告

项目编号：PC-0111-26J6-FG1365

一、采购条件

受[PC-0111-26J6-FG1365] 中国电建轨道交通分局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15号线工程同乐车辆段高压电力管线迁改工程（花卉至留仙洞段）土建工程15613标（以下简称“采购人”）委托，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一工程局有限公司轨道交通分局物资设备部以公开竞价方式采购商品混凝土材料，计划使用项目建设资金用于本次竞价后所签订合同的支付。

*超时竞价：竞价倒计时10分钟内，有人报价进入超时竞价，有一人超时竞价，竞价时间就延长5分钟。

二、项目概况、采购范围

1、项目概况：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15号线工程同乐车辆段高压电力管线迁改工程（花卉至留仙洞段）土建工程15613标（以下统称“本工程”）是深圳南部的南山区与宝安区交界处的一个新建电力迁改管廊项目，主要保障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15号线、29号线建设过程中及建成后电网的安全、可靠运行，并满足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15号线、29号线开通运行要求。本工程对同乐车辆段110kV及以上电压等级架空线下地改造可以释放大量土地资源，提高原架空走廊沿线土地利用效率和土地价值。

本合同范围内新建电力管廊线路4.4km，均采用地下敷设。包含1个暗挖段，1个明挖段，3个盾构区间段（含泵房），1个顶管区间段，8座工作井，1个新建留仙洞终端。其中盾构始发井2座（工作井J1、工作井J6），盾构接收井2座（工作井J3、工作井J8）；1个顶管始发井兼盾构接收井（工作井J2），顶管接收井（工作井J3）；3个过站井（工作井J4、J5、J7）。平均井间距0.62km，最

大盾构区间长度 1.778km（工作井 J3～工作井 J6），最小顶管区间长度 86m（工作井 J2～工作井 J3）。

2、采购范围：商品混凝土及相关服务。

3、拟采购货物一览表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主要技术参数及标准配置	数量	备注
1	商品混凝土	C20	800m³	
2	商品混凝土	C2 细石混凝土	400m³	
3	商品混凝土	C30	400m³	
4	商品混凝土	C30P8	200m³	
5	商品混凝土	C35	400m³	
6	商品混凝土	C35P10	800m³	
合计			3000m³	

以上数量为暂估数量，结算数量以实际到货验收合格数量为准。满足国标要求。本次竞价数量与合同中数量可能存在差异，均以现场实际交货验收合格数量为准，实际验收的合格数量与合同数量也可能将存在差异,成交人不得因此向采购人及合同签订买方提出任何补偿要求。

如在实际使用过程中使用其他型号，按浮动价执行。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

供应商必须满足以下全部资格要求：

1、供应商为生产厂家的，必须是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设立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注册的独立法人。具有有效期内的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具有有效的预拌混凝土专业承包资质证书。有国家检验资质的第三方产品

检验检测机构出具检验报告（砂、石子、水泥、外加剂材料检验报告各1份）等产品质量证明文件。

2、供应商为代理商的，必须是在中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且其代理的生产厂家须满足第1条生产厂家资格条件的要求。

3、供应商是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能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4、供应商应具有类似工程的供货业绩，在2023年1月1日至今的供货合同不少于1个，且签订单项合同金额均在20万元以上（附合同扫描件或中标通知书）。

供应商应配合采购人对监理、业主进行供应商资质申报，提供资质业绩等相关文件，满足监理、业主考察需求。

5、供应商财务状况良好，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6、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

生产厂家及其代理商不得同时参加本次竞价采购，获得同一生产厂家授权的多家代理商可同时参加本次竞价采购。

四、采购要求

1、本次竞价为整体采购，采用逆向竞拍方式，供应商的单价及总价均为货物价款、增值税税金、保险费、运输费、装卸费（含卸至滑槽、转斗、仓号等指定位置卸车费）、泵送费、出厂检验试验费、采购保管费、过江过路过桥费、车辆油料费、利润、社会协调费、等待费、安全环保费以及其他运抵至买方指定交货地点的一切费用；包括货物被允许用于工程前所需进行的试验、原材料配合比设计及实验检验费用；包括售后服务以及市场价格涨幅等的各类风险费用以及其他所有相关服务费用。

2、交货时间：2026年11月30日至项目结束。按买方下达的供货计划交货。

3、交货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4、质量标准或技术要求: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预拌混凝土》GB/T14902-2012标准。强度的试验结果评定以GB/T50107-2010《混凝土强度检验评定标准》为准。混凝土泵送符合JGJ/T10-2011《混凝土泵送施工技术规程》。混凝土所用材料、配合比均应符合《通用硅酸盐水泥》(GB175-2020)、《混凝土拌合用水标准》JGJ63-2006、《用于水泥和混凝土中的粉煤灰》(GB/T1596-2005)、《混凝土外加剂》GB/T8076-2008的要求。混凝土所用砂、石子，其要求符合《普通混凝土用砂质量标准及检验方法》JGJ52-2006。原材料各项指标应满足《SL677-2014水工混凝土施工规范》所要求的技术标准。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如有新的版本或替代标准时，则按新颁布的版本或其替代标准执行。

5、需方将不定期对供方产品质量进行抽检，供方保证原材料检验、配合比设计、混凝土质量都能满足需方施工性能要求。所有混凝土的强度（或抗渗性、防腐性、抗裂性等）必须满足相关规范、设计，并要满足业主、监理等单位对混凝土的要求。供应商品混凝土规格必须与订单要求相符，出现标号与订单不符现象需方有权拒绝收货。如因上述原因造成需方停工损失，供方需予以违约赔偿。供方所供商品混凝土应无条件配合业主、监理、买方的抽检。供方所有混凝土运输车辆必须配合过磅,若卖方运输车辆未按买方要求过磅,该批混凝土浇筑完后，以小票量扣减2%结算。

混凝土到达工地后，买方有权核查供方《混凝土送货单》供货数量的准确性，买方可以抽取供方的任意车辆过磅（每批次抽查过磅应不少于3车取平均值）或以双方认可的其他复核方式进行复核,经买方抽查过磅混凝土方量按照施工混凝土配合比表观密度换算取得。若在抽查中发现供方存在单车方量低于-2%范围时，则该车结算按照实际过磅方量结算。批次内连续3车出现低于-2%则每车按照过磅方量结算的同时每车处罚100元。若在抽查中发现供方存在单车方量误差平均值超过-2%低于-5%范围时，则该批次内供方所供混凝土的数量，均按本批次内所有抽查批次单车误差平均值中的最低值进行统计结算。若任何抽查车辆方量误差超过-5%,且该批次抽查单车平均值也超过-2%的允许误差范围时,扣除误差方量，罚款5千元，连续抽查3车误差均超过-5%时，扣除误差方量，罚款5万元，供方须在3日内提出整改方案报买方同意后实施,若一个结算期内抽查方量误差超过-5%的车辆达到5车时，则买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5、质保期：工程整体竣工验收合格后两年。

6、成交确定原则：质量和服务相等且报价最优。

五、采购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报价者，请于2026年11月25日17:00前（北京时间）在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https://bid.powerchina.cn/bidweb/#/login，以下简称“采购平台”）获取采购文件，采购文件免费提供。

六、报价文件的递交

1、报价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报价文件开启时间，下同）为2026年11月28日17时00分（北京时间），供应商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递交报价文件。

2、报价截止时间如有变动，采购人将及时在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通知所有的潜在报价人。

七、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采购公告在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http://bid.powerchina.cn)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https://bid.powerchina.cn/）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

八、联系方式

采 购 人：轨道交通分局

地　　址：深圳市宝安区联投广场1606

联 系 人：朱亚南

电　　话：15137030250

电子邮箱：760119385@qq.com

现场联系人：万广钲

电　　话：16639177323

九、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电　　话：15225128133

电子邮箱：37475387@qq.com

十、纪检监督机构

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采购活动存在违规违纪行为的，可以书面形式向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一工程局有限公司轨道交通分局纪委办公室（18317280229）提出投诉。

2026 年 11 月 11 日

